

攀枝花市生态美市建设工作简报

2026年第3期（总第13期）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3月27日

【国省动态】

●生态环境法典表决通过！我国第二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诞生

3月12日下午，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这是我国继民法典之后，第二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意味着我国生态环境保护开启了“法典化”时代。生态环境法典共5编、1242条，各编依次为：总则、污染防治、生态保护、绿色低碳发展、法律责任和附则。该法典将自2026年8月15日起施行，环境保护法等10部法律同时废止。

●“十五五”规划纲要发布，文中明确：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美丽中国

新华社受权于3月13日全文播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规划纲要共18篇，第13篇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美丽中国，明确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协调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增强绿色发展动能。规划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持续改善环境质量，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全国土壤污染防治部际协调小组2026年全体会议在京召开

3月19日，全国土壤污染防治部际协调小组2026年全体会议在京召开。生态环境部部长、协调小组组长黄润秋出席会议并讲话，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协调小组成员单位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会议。会议强调，“十五五”时期是美丽中国建设承上启下、实现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的关键时期，要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环保为民，强化源头防控，注重因地制宜，全面落实精准科学依法治污，深入谋划推进“十五五”土壤污染防治和美丽乡村建设工作。要以更高标准打好净土保卫战，强化建设用地风险管控，加强农用地生态环境保护，推进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加快农业绿色低碳转型，实施整县推进美丽乡村建设行动，推动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美丽乡村建设取得新的重大进展。

●两会环保之声|钟承林代表：算好保护与发展账

3月8日，经济日报刊发全国人大代表、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党

组书记、厅长钟承林《算好保护与发展账》。文章指出，“十五五”规划纲要草案将“美丽中国建设取得新的重大进展”列为主要目标之一。“四川持续推动重点领域绿色低碳转型，率先启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编制，以‘绿色标尺’推动产业布局优化与结构调整。‘十四五’时期，四川交出了一份保护与发展协同共进的亮眼答卷。在四川省经济总量跨过2个万亿元级台阶、突破6万亿元的同时，全省生态环境质量创近20年来最好水平。”这份成绩单的背后，是四川生态环境部门主动从要素保障部门向综合经济部门转变，统筹高水平保护与高质量发展，既算“环保账”又算“发展账”的生动探索。

●四川发布84项零碳技术装备供给清单

3月13日，四川省零碳工业园区供需对接活动上，发布了《四川省零碳工业园区技术装备供给清单》，共收录84项零碳技术装备，涵盖清洁能源利用、高效节能、减污降碳和资源循环利用四大领域。此次发布清单中的技术装备，与四川省零碳工业园区发展路径深度契合，将有效支撑园区降碳、产业升级及企业增效。

【市内要情】

●2026年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召开

3月4日，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召开，系统总结2025年和“十四五”工作，深入分析当前形势，谋划“十五五”工

作，部署2026年重点任务。会议指出，“十四五”时期，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始终坚守“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以高水平生态环境保护支撑高质量发展，让绿色成为工业之城转型发展的鲜明底色，让天蓝、地绿、水清的良好生态环境成为全市人民最普惠、最真切、最直接的民生福祉，取得历史性、突破性成效。会议指出，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起步之年，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必须提高政治站位、保持清醒头脑，精准研判形势、找准问题短板，明确工作思路、靶向发力推进，为“十五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平稳开局、有序起步提供清晰指引和行动遵循。

●我市举办第34届“世界水日”暨第39届“中国水周”主题宣传活动

2026年3月22日是第34届“世界水日”，3月22日-28日是第39届“中国水周”。为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治水思路，广泛凝聚全社会节水护水爱水共识，3月22日，攀枝花市水利局联合攀枝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四川省攀枝花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攀枝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在竹湖园广场举办“国家水网世纪画卷”主题宣传活动。通过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举措，生动展现了攀枝花水网建设的宏伟蓝图，大力普及了节约用水知识和涉水法律法规，全面提升了公众的水患意识、节水意识和法治观

念，营造了全民参与水利高质量发展的浓厚氛围。

●省级多部门出台《关于支持攀枝花大力实施城市更新攻坚行动推动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的若干措施》

近日，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等多部门联合制定并出台《关于支持攀枝花大力实施城市更新攻坚行动推动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的若干措施》（以下简称《若干措施》），从城市韧性与安全建设、提升城市功能与居住品质、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绿色发展与生态修复、资金与政策融资保障五大方面推出十条具体举措，全方位支持攀枝花实施城市更新攻坚行动，加快建设群众可感可及的共同富裕试验区。

●攀钢首台套钢轨智能化热处理实验平台投用

近日，由攀钢研究院自主研发设计、鸿舰公司制造的首台套钢轨智能化热处理实验平台完成调试，正式交付使用。该平台的成功投用，是攀钢坚持自主创新，实现关键实验装备自主可控的重要体现之一。该平台主要用于钢轨热处理工艺优化、新材料性能验证等前沿科研，推动我国钢轨热处理技术向自动化、智能化、精密化方向升级，为行业进步与铁路安全运行提供支撑。

●市生态环境局积极推动技术规范出台，助力我市大宗工业固废规模化消纳利用

近日，中华环保联合会批准发布《钒钛磁铁矿选矿固体废物生态回填利用技术规范》（T/ACEF263-2026）。该标准不仅为

全国钒钛磁铁矿选矿固废生态化处置、资源化利用提供了“攀枝花实践”参考，也为攀枝花打造世界级钒钛产业基地筑牢了生态环保技术支撑。此次标准发布，一是明确大宗工业固废利用管控依据，从源头遏制污染，保障区域生态安全，助力“生态美市”建设。二是通过规范化管理，降低企业治废成本与合规风险，提升资源消纳利用率，推动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三是消除环境隐患，提升行业形象与社会信任度，促进钒钛产业上下游协同创新。

【借鉴案例】

阿坝花湖

——入选国家第二批美丽河湖优秀案例

花湖位于若尔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是黄河上游水源涵养地和补给区，是保存较完好的高原泥炭沼泽，担负着保障黄河流域生态安全的重任，被誉为“地球之肾”。

突出问题

受人类活动的影响，花湖曾出现生态侵占、湿地萎缩、草地沙化、畜牧超载等问题，水域面积由20世纪70年代末的286公顷下降到2009年的215公顷，水源涵养能力降低，湿地生态平衡受到破坏。

主要做法

一是落实生态红线工程，坚决“退”。拆除花湖湿地缓冲区内栈道2.86公里，拆除观景平台、休息亭、公共厕所等旅游设施1.4万平方米，使花湖景区彻底退出缓冲区，并投入100余万元实施生态恢复。严格控制草场超载放牧，草原禁牧110万亩，实施草畜平衡103万亩，花湖畜牧超载率控制在5%以内。二是实施生态修复工程，系统“治”。投资1000万元，建成长1740米，高0.6米的生态堤坝；投资3.96亿元，实施生态脆弱区及沙化项目15

个；投资3387.51万元，开展流域农村生活污染治理，安装智慧生态马桶518套，新建三级沉淀池及氧化塘39座，土壤渗滤污水处理设施20处，实现“污水不入湖，脏水不外排”，成功入围第二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三是推进生态管护工程，长效“管”。形成“州—县—乡—村”四级管护体系、建立草畜平衡长效机制，实现河湖“清四乱”常态化、“洁美花湖”定期化、岸线巡查制度化。建立涵盖气象、水文、水质、生物多样性的智能数字生态监测网络智慧监测系统，搭建3套高清多波段智能探测仪器，实时监控花湖及周边2公里内人员活动及生态环境状况。建成占地400平方米的若尔盖湿地科普教育站，陈列周边60余种重要物种，投放藏汉双语科普读本，提升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治理成效

通过系统治理修复，花湖下游大水省考断面水质优于地表水Ⅲ类，湖泊水体呈贫营养状态，水位提升了0.52米，湖泊面积由215公顷扩大到650公顷，每年为黄河的补水量达44亿立方米左右，生态流量得到有效保障。周边湿地沼泽恢复892公顷，流域沙化土地面积减少2.4万亩，沙化面积2019年开始实现负增长，连续3年监测发现7种新的珍稀物种。主要保护对象黑颈鹤从原有的407只增加到现有的1000只左右。区域内水生植物群落高度明显增加，鱼类物种数由18类增加至20类，水生动植物得到有效保

护，生态治理见到实效。2017年以来累计兑现草原生态补奖和湿地生态效益补偿资金3.67亿元，生态红利不断释放。

经验启示

花湖通过“坚决退、系统治、长效管”的生态恢复路径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冰”生态系统治理；通过提升水位，扩大水域面积，探索出“水-草-沙-鼠”良性循环模式；通过转变高强度开发模式，积极探索“两山”转化的路径，将花湖打造成“高原江南”，可为高原湖泊保护提供参考。

